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臺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11樓

承辦人：陳玟君

電話：06-2991111\*8676

傳真：06-2982746

電子信箱：wenjun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0年5月2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政預字第1000378985號

速別：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端午佳節將屆，請本府各同仁恪遵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，落實登錄程序，樹立本府清廉形象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府100年度政風工作計畫辦理。
- 二、佳節期間請本府各機關、單位轉知所屬同仁恪遵「不送禮、不受禮、不邀宴」之要求，遇有請託關說、受贈財物、飲宴應酬及其他廉政倫理事件等情事，請參據「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」予以婉拒，並於3日內主動簽報機關首長及知會政風單位，完成報備登錄程序，保障自身權益，進而建立本府清新、廉能形象。
- 三、請各機關、單位積極運用電子看板、機關網頁、張貼海報或標語等各種對外管道加強宣導，籲請各界共同支持，打造清廉市政空間。
- 四、公務員廉政倫理規範相關資料及登錄表可至本府政風處網頁/相關法規區下載參用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各處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

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政風處

2011-05-23  
17:40:40  
電子公文  
交換章

裝

訂



線

